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 票 简 称:S*ST 美雅
股 票 代 码: 000529
收购人名称: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0001009625
通讯地址: 广州市广州大道北 680 号
联系人: 秦 蓁
联系电话: 020－87732076
签署日期:二 00 八年九月

收购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收购报告书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本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 —— 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6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包括投资者及与其一致行动的他人)在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是因收购人认购粤美雅向其定向发行的新股而导致的;2008 年 8 月日 31,粤美雅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认购资产的议案。

收购人本次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尚须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广东省国资委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收购已触发收购人的要约收购义务,收购人将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豁免要约收购尚须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意义:

广弘公司、申请人、收购人、本公司	指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粤美雅、上市公司	指	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新轻纺	指	广东省广新外贸轻纺(控股)公司
新发公司	指	鹤山市新发贸易有限公司
广弘食品	指	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广丰农牧	指	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
教育书店	指	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广东大华	指	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联信	指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深圳鹏城	指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德祥	指	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国资委	指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收购报告书	指	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股份转让	指	广新轻纺持有上市公司 117,697,245 股股份转让给广弘公司的行为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粤美雅与广弘公司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规定的条件和条款来实施粤美雅向广弘公司发行不超过 187,274,458 股股份的行为
债务豁免	指	广弘公司在粤美雅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豁免对粤美雅 219,191,107.22 元债权的行为
重大资产出售	指	上市公司截至基准日账面价值 335,307,904.90 元,评估价值为 530,164,557.03 元的资产连同经评估后的 428,558,897.90 元的负债(不含应付广弘公司 219,191,107.22 元和应交税费 7,203,178.58 元)按照评估后资产净值 101,605,659.13 元一并出售给新发公司,广新轻纺按约定为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承担连带责任
拟注入资产	指	广弘公司持有的广弘食品 100%的股权、广丰农牧 85.78%的股权和教育书店 100%的股权
本次收购	指	广弘公司依据拟注入资产按 2008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以 2.15 元每股的价格认购粤美雅向其发行的股份的行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重组	指	粤美雅重大资产出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统称
《股份转让协议书》	指	广弘公司与广新轻纺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书》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指	粤美雅与广弘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评估基准日	指	2008年5月31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广弘公司基本情况

收购人名称: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80 号
法定代表人:	崔河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2,853,000 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102,853,000 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2000年 8 月 22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0001009625(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经营范围::	资产营运管理,投资基础上的经营管理,资产受托管理(以上事项国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税务登记证号码:	粤地税字 440104724778854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80 号
联系人:	秦 蓁
电话:	020－87732076
传真:	020－87732072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广弘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介绍

广弘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国资委。

(二)广弘公司股权结构图(附后)

三、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广弘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广弘公司是广东省国资委直属三大资产经营公司之一,拥有食品、医药、有色金属贸易、教育出版物发行、旅游酒店、建筑房地产等产业。广弘公司目前致力于发展食品、医药、有色金属贸易、教育出版物发行四大成长性高、竞争力强、市场领域宽的支柱产业。

食品产业已形成以畜禽养殖、冷藏加工、贸易配送为主,粮油加工贸易、饲料生产销售为辅的产业布局,已建成以畜禽养殖、食品加工、食品冷藏和物流配送为一体化的肉类食品供应产业链条,形成了以广州市为中心覆盖广东省的肉类食品供应网络。

医药产业已初步形成药品生产制造、产品研发、物流配送、产品分销和零售连锁经营的业务链条,业务范围涵盖中西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生产、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等,拥有广东省内广泛的医药市场营销网络。其中:广东本草药业连锁有限公司被广东省政府认定为"广东省流通业龙头企业",拟投资 48 亿元建设的广州国际医药港项目,已纳入广东省"十一五"发展规划。

公司拥有有色金属贸易类公司 4 家,已初步形成原材料采购、加工、产品分销的产业链条,与国内许多家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取得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同时与内地厂家合资、合作,在辽宁、贵州、福建等省建立铜、锌、铝等有色金属加工基地;在广东省内建立了稳定的有色金属销售网络,是广东省有色金属产品大型供应商之一。

广弘公司于 2005 年荣获"广东省大型企业竞争力 50 强"第 41 名,于 2006 年荣获"广东省大型企业竞争力 50 强"第 36 名;按营业收入统计,公司于 2005 年"荣列中国最大 500 家大企业集团第 204 名",于 2006 年荣列"中国最大 500 家大企业集团第 200 名"。

(二)广弘公司财务状况简表(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867,703,460.56	6,909,442,603.79	5,370,158,773.71
净利润	119,033,087.85	97,077,187.25	83,993,623.86
净资产收益率	9.21%	14.89%	13.41%
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 12 月 31 日	2006年 12 月 31 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894,835,046.13	4,567,024,565.08	3,343,644,849.11
净资产	1,291,780,793.31	651,776,087.19	626,334,732.44
资产负债率	78.09%	84.64%	79.72%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所受处罚情况

广弘公司在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任职情况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崔河	董事长	中国	441802195003020018	中国	无
黄广伟	董事、总经理	中国	440104195212290018	中国	无
周凯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440106195605261819	中国	无
孙洪	副总经理	中国	440102194901074815	中国	无
王艳超	副总经理	中国	650102195701064 51X	中国	无
傅道奎	董事	中国	440105194803101211 7	中国	无
郭援兴	监事会主席	中国	440103195403056017	中国	无
任喜文	监事	中国	430103196804141063	中国	无
林木荣	监事	中国	440102195108194816	中国	无

以上人员在最近五年内亦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收购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简要情况

截止本收购报告书公布之日,广弘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收购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1、2008 年 7 月 28 日,广弘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批准了本次收购。

2、2008 年 8 月 31 日,粤美雅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了本次收购。

3、2008 年 8 月 31 日,广弘公司与粤美雅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二、收购目的

公司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已于 2006 年 5 月 15 日起暂停上市。公司 2006 年度通过非经常性损益实现净利润 574.48 万元,深交所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受理上市公司恢复上市申请,2007 年 5 月 28 日深交所通知粤美雅补充完善恢复上市申请材料。公司 2007 年度通过财政补贴收入实现净利润 486.52 万元。依据深圳鹏城出具的深鹏所股审字(2008)121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08 年 5 月 31 日,上市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 490,893,813.65 元,债务总额为 986,282,979.13 元,净资产为 －495,389,165.48 元。

由于粤美雅目前处于严重亏损和资不抵债的状况,陷入财务困境,面临直接退市的风险,为了尽快改变粤美雅的经营困境,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粤美雅潜在控股股东广弘公司通过债务豁免、参与粤美雅重大资产出售及本次收购,向上市公司注入肉类食品供应和教育出版物发行业务相关优质资产(即广弘食品 100%的股权、广丰农牧 85.78%的股权和教育书店 100%的股权),挽救已陷入财务困境的上市公司,有利于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广弘公司实现了肉类食品供应和教育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借壳上市。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粤美雅的主营业务将变成肉类食品供应和教育出版物发行业务。粤美雅在主业上将加大肉类食品业务板块的投资力度,保证肉类食品业务板块的快速发展,同时兼顾辅业教育出版物发行业务的稳步发展。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将得到极大提升,资产质量及未来发展前景将得到较好地改善,从而保护了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本收购报告书签署日,粤美雅启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广弘公司作为粤美雅的潜在控股股东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对未明确表示同意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非流通股股东以及存在持有股份被质押、冻结等原因导致其无法向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的部分非流通股股东,广弘公司承诺对该部分股东的对价安排先行代为垫付。因此,收购完成后申请人存在处置所拥有粤美雅股份的情形。除前述情性外,申请人没有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粤美雅股份或者处置其所拥有的粤美雅股份。

第四节 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持有、控制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007 年 12 月 26 日,广弘公司与广新轻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书》,广新轻纺将其持有粤美雅 117,697,245 股股份(占比 29.68%)按照每股面值 1 元共计 117,697,245 元转让给广弘公司。广弘公司已经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收购方式

1、重大资产出售,2008 年 8 月 31 日粤美雅与与新发公司签署《资产出售协议》,公司依据北京德祥出具的《评估报告》(京德评报字(2008)第 039－3 号),将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335,307,904.90 元,评估价值为 530,164,557.03 元的经营性资产连同经评估后的 428,558,897.90 元的负债(不含应交税费 7,203,178.58 元和应付广弘公司 219,191,107.22 元,广弘公司对本公司债权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时予以全部豁免),按照评估后资产净值 101,605,659.13 元一并出售给新发公司。粤美雅自资产出售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之出售资产毁损灭失的风险以及与出售资产相关的公司原有业务和正常经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均由新发公司享有或承担;本公司现有员工也将随资产一并由其承接;本公司现有业务也将由其承继。同时,新发公司承担本次交易的税费。广新轻纺按约定对本次交易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2008 年 8 月 31 日,广弘公司与粤美雅签署了《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书》,粤美雅将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广弘公司肉类食品供应业务和教育出版物发行业务的资产,即广弘公司持有的广弘食品 100%的股权、广丰农牧 85.78%的股权和教育书店 100%的股权。广弘公司持有的上述资产经广东大华审计后备考合并报表账面权益为 189,180,360.68 元(深华〔2008〕专审字 377 号),经广东联信评估后价值合计为 402,640,085.30 元(联信评报字 2008 第 A0491 号、A0492 号、A0493 号),权益增值额为 213,459,724.62 元,评估溢价 112.83%。粤美雅依据评估价值购买上述资产,按照 2.15 元 / 股发行价格,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0.90 元 / 股溢价 138.88%,共计发行 187,274,458 股。

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粤美雅的总股本增加到 583,790,330 股,广弘公司连同收购广新轻纺 117,697,245 股合并计算将持有 304,971,703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52.24%,成为粤美雅的绝对控股股东。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一部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需待重大资产出售相关方案批准或核准后方可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生效亦取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完成。

三、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情况

(一)发行数量及发行比例

本次粤美雅向广弘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 187,274,458 股股份,占粤美雅定向发行后股本总额的 32.08%。

(二)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粤美雅流通股 2006 年 5 月 15 日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的均价为 0.90 元 / 股,为有利于粤美雅本次重组完毕后每股净资产达到面值(1 元)以上,双方约定以 2.15 元 / 股作为本次资产购买的对价,较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的均价为 0.90 元 / 股溢价 138.88%。

(三)支付条件及支付方式

粤美雅将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广弘公司持有的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 85.78%的股权和广东省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资产。

根据广东联信出具的联信评报字 2008 第 A0491 号、联信评报字 2008 第 A0492 号、联信评报字 2008 第 A0493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及广东大华为本次交易出具的《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截止 2008 年 5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深华〔2008〕专审字 377 号),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粤美雅拟购买的上述股权资产审计后模拟合并账面权益为 18,918.04 万元,评估值合计为 40,264.01 万元,评估增值 21,345.97 万元,评估增值率 112.83%。

(四)收购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

股东	重组前		定向增发		重组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广弘公司	117,697,245	29.68	187,274,458	32.08	304,971,703	52.24
其他限售流通股东	41,154,727	10.38			41,154,727	7.05
流通股股东	237,663,900	59.94			237,663,900	40.71
合 计	396,515,872	100.00			583,790,330	100.0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四、拟注入资产介绍

(一)广弘食品 100%股权

1、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西村水厂路 5 号自编 37 栋
办公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西村水厂路 5 号自编 37 栋
法定代表人:陈子召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实收资本:3000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按广弘食品有效证书经营);国内贸易(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商品除外);货物装卸,代办仓储;自有物业租赁及管理(限消防已验收合格的物业);农副产品收购(不含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食品冷藏及空调、冷藏设备的技术咨询;畜禽饲养及技术服务、农业种植(由分公司办照经营);商贸信息咨询。

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

广弘食品于 2002 年 9 月成立,公司注册时的股东人数为 1 人,广弘公司出资 1000 万,占总出资额的 100%。

2004 年 11 月,广弘食品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累计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广弘公司出资 2700 万,占总出资额的 90%,广东省畜禽生产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占总出资额的 10%。

2007 年 11 月,根据广弘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广东省畜禽生产有限公司持有的 10%股权转入广弘公司。

2、主要资产及主营业务情况

广弘食品的主要资产为库容量 2.7 万吨的冷冻库和 6 千吨常温仓库,以及专用配套铁路和码头、冷库厂区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冻品交易中心 －－ 省冷市场和对外长期股权投资。广弘食品对自有资产拥有完全的产权权属,产权关系明确。广弘食品不存在为广弘食品以外的其他公司贷款抵押或质押的情况,亦没有涉及股权及资产的重大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事项。

广弘食品以肉类冷冻食品物流配送为主营业务,拥有华南地区最大的食品冷藏库,冷藏库年吞吐量近 40 万吨,经营冻肉年销售量约占广东省 15%的冻肉市场份额,并承担着广东省政府冻肉储备任务,享受国家储备肉的相关特殊政策。

广弘食品还拥有华南地区最大的肉类冷冻食品批发市场,其"冷库 + 市场"的经营模式,开创了我国肉类冷冻食品流通体制改革的先河,目前已经形成以广州市场为中心、覆盖珠江三角洲和港澳市场的肉类冷冻食品物流配送网络,年交易额超过 30 亿元,市场经营的肉类冷冻食品约占广东省 70%的市场份额,是广东省重点农产品市场和全国十强肉禽蛋行业批发市场。

广弘食品 2005 年 7 月被评为"全国肉类食品行业 50 强企业",2007 年 9 月被评为"广东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2008 年 5 月被中国肉类协会评定为"中国肉类食品行业强势企业",是国家和广东省人民政府重要商品储备单位。

3、财务状况

根据广东大华出具的《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截止 2008 年 5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深华[2008]专审字 370 号),目标资产的财务信息摘要如下:

(1)合并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05.31	2007.12.31	2006.12.31
流动资产	222,786,756.02	192,206,747.12	205,032,909.77
非流动资产	116,655,666.05	112,067,041.19	152,070,940.45
资产总计	339,442,422.07	304,273,788.31	357,103,850.22
流动负债	244,606,374.13	227,630,347.16	269,498,742.96
长期负债	0	0	0
负债总计	244,606,374.13	227,630,347.16	269,498,742.96
股东权益	94,836,047.94	76,643,441.16	87,605,107.26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87,675,639.61	70,521,476.59	70,758,587.83

(2)合并简要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 1－5 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营业收入	238,884,070.73	649,990,789.29	631,231,049.73
营业利润	16,329,080.48	33,145,972.54	12,191,838.59
利润总额	21,669,611.61	45,362,719.91	25,325,749.45
净利润	18,192,606.78	26,319,911.53	21,518,874.5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7,154,163.02	25,368,661.05	18,632,164.52

(3)合并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 1－5 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8,182.16	19,213,942.85	66,815,11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614,560.52	31,989,705.17	－19,110,51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1,204.65	－36,372,870.35	－20,505,019.3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251.56	－680.3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84,331.45	14,830,097.37	27,199,576.8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42,724.61	100,627,056.06	85,796,958.69

(4)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8年 1－5 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流动比率(倍)	0.91	0.84	0.76
资产负债率(%)	72.06	74.81	75.47
资产周转率(倍)	1.67	2.14	1.76
销售净利率(%)	7.62	4.05	3.41

4、评估情况

根据广东联信出具的《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评报字 2008 第 A0491 号),目标资产的评估情况摘要如下: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采用成本法评估的资产账面值为 272,720,482.11 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272,720,482.11 元,评估值为 484,049,453.87 元,增幅 77.49 %;负债账面值为 190,276,796.15 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190,276,796.15 元,评估值为 190,276,796.15 元,无增减;净资产账面值为 82,443,685.96 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82,443,685.96 元,评估值为 293,772,657.72 元,增幅 256.33%。

广东联信还采用收益法进行了验证:广弘食品全部股东权益在持续经营下于 2008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为 33,291.02 万元。

采用成本法评估的账面资产和负债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评估基准日:2008 年 5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17,765.47	17,765.47	17,765.47	0.00	0.00
长期投资	1,796.61	1,796.61	4,464.40	2,667.79	148.49
固定资产	6,712.07	6,712.07	11,212.29	4,500.21	67.05
其中:建筑物	6,085.91	6,085.91	10,572.22	4,486.31	73.72
设 备	411.62	411.62	436.70	25.07	6.09
在建工程	33.95	33.95	33.95	0.00	
无形资产	906.27	906.27	14,871.16	13,964.89	1,540.93
其中:土地使用权	888.41	888.41	14,853.30	13,964.89	1,571.89
其他资产	91.63	91.63	91.63	0.00	0.00
资产总计	27,272.05	27,272.05	48,404.95	21,132.90	77.49
流动负债	19,027.68	19,027.68	19,027.68	0.00	0.00
长期负债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9,027.68	19,027.68	19,027.68	0.00	0.00
净资产	8,244.37	8,244.37	29,377.27	21,132.90	256.33

(二)广丰农牧 85.78%股权

1、基本情况

名称: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市三栋镇大帽山
办公地点:惠州市三栋镇大帽山
法定代表人:唐伟
注册资本:4,922,600 元
实收资本:4,922,600 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农作物养殖,动物养殖,农业技术研究开发(不含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有专项规定除外)(不含商场、仓库)。

2、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情况

广丰农牧于 2004 年 3 月 1 日成立。注册时的股东为广弘食品和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有限公司,其中广弘食品出资 7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70%;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30%。

2004 年 9 月,广丰农牧在进行股权增资调整后,广弘食品出资 7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14.22%;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422.26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85.78%。

2007 年 11 月,根据广弘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广东省畜禽生产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丰农牧 85.78%股权转入广弘公司持有。

3、主要资产及主营业务情况

广丰农牧主要资产为固定资产——建筑物(鸡舍 71 间),2007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390.10 万元,评估价值 386.75 万元,由于未取得房地产权证,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 日与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将其以 390 万元进行转让,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公司获得了该等固定资产的产权;同时,双方签署了《租赁协议》,由广丰农牧向畜禽公司租赁使用该等固定资产。广丰农牧不存在为广丰农牧或其他公司贷款抵押或质押的情况,亦没有涉及股权及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事项。

广丰农牧的主营业务为商品肉鸡的饲养和销售。主要产品"南海黄"鸡为广东省名牌产品,公司已通过 ISO9001 和 HACCP 食品安全管理认证,为"广东省定点供港活禽饲养场",具有出境动物养殖企业注册证,产品大部分直销香港、珠三角各大型农贸市场,同时在省内的其他市场也开展销售业务。

截止 2008 年 5 月 31 日,广丰农牧总资产为 13,414,352.91 元,总负债为 5,228,987.19 元,净资产为 8,185,365.72 元。广丰农牧公司 2006 年、2007 年及 2008 年 1—5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650,423.52 元、29,883,586.89 元、15,307,583.82 元,净利润分别为 757,528.22 元、1,199,626.51 元、603,143.60 元。

4、财务状况

根据广东大华出具的《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截止 2008 年 5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深华[2008]专审字【371】号),目标资产的财务信息摘要如下:

(1)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05.31	2007.12.31	2006.12.31
流动资产	8,438,907.62	7,670,599.08	6,292,034.69
非流动资产	4,975,445.29	4,415,185.33	7,578,892.79
资产总计	13,414,352.91	12,085,784.41	13,870,927.48
流动负债	5,228,987.19	4,503,562.29	7,488,331.87
非流动负债	0	0	0
负债总计	5,228,987.19	4,503,562.29	7,488,331.87
净资产	8,185,365.72	7,582,222.12	6,382,595.61

(2)简要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 1－5 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营业收入	15,307,583.82	29,883,586.89	24,650,423.52
营业利润	365,858.60	391,905.03	363,378.33
利润总额	603,143.60	1,199,626.51	757,528.22
净利润	603,143.60	1,199,626.51	757,528.22

(3)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08年 1－5 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416.68	3,387,808.13	1,456,789.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215.88	2,641,579.72	－837,04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016.02	－5,139,511.18	－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6.54	889,876.67	619,742.5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3,107.24	2,263,723.78	1,373,847.11

(4)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8年 1－5 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流动比率(倍)	1.61	1.70	0.84
资产负债率(%)	38.98	37.26	53.99
资产周转率(倍)	2.74	2.47	1.78
销售净利率(%)	3.94	4.01	3.07

5、评估情况

根据广东联信出具的《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评报字 2008 第 A0492 号),目标资产的评估情况摘要如下: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成本法评估的资产账面值为 13,414,352.91 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13,414,352.91 元,评估值为 13,154,597.31 元,增幅 －1.94%;负债账面值为 5,228,987.19 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5,228,987.19 元,评估值为 5,228,987.19 元,无增减;净资产账面值为 8,185,365.72 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8,185,365.72 元,评估值为 7,925,610.12 元,增幅 －3.17%。依据上述评估结论,计算广弘公司拟对外投资的广丰农牧 85.78%股权评估值为 6,798,588.36 元。

广东联信采用收益法进行了验证:广丰农牧之全部股东权益在持续经营下于 2008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为 885.73 万元。

采用成本法评估的账面资产和负债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评估基准日:2008 年 5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843.89	843.89	843.89	0.00	0.00
长期投资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97.54	497.54	471.57	－25.98	－5.22
其中:建筑物	61.00	61.00	38.77	－22.23	－36.45
设 备	287.55	287.55	296.12	8.57	2.98
在建工程	41.58	41.58	41.58	0.0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0.00	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递延资产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341.44	1,341.44	1,315.46	－25.98	－1.94
流动负债	522.90	522.90	522.90	0.00	0.00
长期负债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522.90	522.90	522.90	0.00	0.00
净资产	818.54	818.54	792.56	－25.98	－3.17

(三)教育书店 100%的股权

1、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五羊新城寺右二马路 23－25 号冠城大厦 4 楼 428 室
办公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五羊新城寺右二马路 23－25 号冠城大厦 4 楼 428 室
法定代表人:黄湘晴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图书、电子出版物总发行(有效期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止);销售:教学仪器、实验室装备、办公用品;国内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持有效的批准文件经营)。

2、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情况

教育书店于 1992 年 11 月由广东省教育厅党组批准成立,成立时名称为"广东教育书店"。2000 年 8 月,广东教育书店改制划归广弘公司管理。2005 年 11 月,广东教育书店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分别是广弘公司和广东省教育服务公司,其中广弘公司占 95%的股权,广东省教育服务公司占 5%的股权。

2007 年 11 月,根据广弘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广东省教育服务公司持有的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5%股权转入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主要资产及主营业务情况

教育书店的主要资产为固定资产和货币资金。教育书店对其房产和固定资产拥有完全的产权权属,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为教育书店或其他公司贷款抵押或质押的情况,亦没有涉及股权及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事项。

教育书店以中小学教材、教辅的发行为主,以大中专教材、音像制品、图书馆用书和其它教育教学用书的发行为辅。2002 年参与广东省中小学教材的发行后,严格按照"发书及时、数量准确、包装精良、服务周到"的十六字方针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工作,在广东省建立了 50 多家连锁店,连锁发行经营网络覆盖了广东省大部分市县,占据了广东省中小学教材 30%左右的市场份额。目前,广东省中小学教材已经形成了以广东新华发行集团和广东教育书店"两条渠道分工分利发行"的良性竞争格局。

截止 2008 年 5 月 31 日,教育书店总资产为 244,313,026.81 元,总负债为 150,348,671.46 元,净资产为 93,964,355.35 元。教育书店公司 2006 年、2007 年及 2008 年 1—5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61,277,501.08 元、428,283,873.80 元、107,403,140.06 元,净利润分别为 10,840,186.55 元、14,418,413.89 元、8,816,176.23 元。

4、财务状况

根据广东大华出具的《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截止 2008 年 5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深华[2008]专审字【372】号),目标资产的财务信息摘要如下:

(1)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05.31	2007.12.31	2006.12.31
流动资产	217,119,059.42	220,217,025.40	163,111,536.09
非流动资产	27,193,967.39	18,258,274.17	19,224,638.15
资产总计	244,313,026.81	238,475,299.57	182,336,174.24
流动负债	150,348,671.46	153,327,120.45	111,600,328.41
非流通负债	0	0	0
负债总计	150,348,671.46	153,327,120.45	111,600,328.41
净资产	93,964,355.35	85,148,179.12	70,735,845.83

(2)简要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 1－5 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营业收入	107,403,140.06